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广州海汇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18-028）。公司股东广州海汇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海汇”）因自身资金需求，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 2018 年 6 月 26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本计划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至 2018 年 6 月 26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本公司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收到了股东广州海汇《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现将函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止 2018 年 6 月 26 日，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广州海汇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未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州海汇	7,500,000	5.5432	7,500,000	5.543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广州海汇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广州海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7日